

广东省直机关党委

发电单位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黄晗
等级 特提 · 明电 粤安办明电〔2016〕25号 发电专用章

广东省安委会办公室转发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关于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 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通报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和顺德区安全生产委员会，省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11月24日上午7时40分许，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在建项目冷却塔施工平台发生坍塌，造成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事故发生后，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立即作出重要批示，要求各地区各部门举一反三，强化监管和防范措施，全面彻底排查各类隐患，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堵塞安全漏洞，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严防此类重特大事故再次发生。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做好建筑施工等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国务院安委办印发了《关于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通报》（安委办明电〔2016〕15号，以下简称《通报》），现转发给你们，并结合贯彻落

实胡春华书记在省委十一届八次全会上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袁宝成副省长有关批示和 11 月 25 日国务院安委办督查组督查反馈会指出我省安全生产存在问题，结合近日我省连续发生的 3 起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教训，提出以下要求，请一并认真贯彻落实。

一、高度重视，准确把握当前安全生产严峻形势和事故规律

近期，江西、山西、重庆等地连续发生重特大事故，尤其是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已造成 74 人死亡，2 人受伤。我省较大事故出现反弹，11 月 23 日连续发生两起较大道路交通事故，沈海高速汕尾埔边路段发生一起两辆大巴车碰撞的交通事故，造成 3 人死亡、12 人受伤，其中 5 人重伤；清远英德市发生一起小型面包车碰撞中间护栏燃烧造成 6 人死亡的事故。11 月 24 日，东莞市发生一起死亡 3 人的摩托车事故。

这些事故充分反映了当前全省安全生产形势非常严峻，也正验证了岁末年初生产安全事故易发多发的规律特点。一是岁末年初重特大事故多发的“事故周期律”必须引起高度重视。从历年数据来看，第四季度是各类事故的高发期，尤其是发生较大以上事故的风险非常高。近三年的 12 月份我省先后发生 4 起重特大事故。二是安全风险和隐患底数不清、管控不力。存在许多“认不清、想不到、管不到”的风险和隐患，受岁末年初恶劣天气和各类活动增多的影响，这些风险和隐患在这一时期容易爆发出来。省委、省政府和省安委会对此作了细致的部署，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抓好贯彻落实，尤其是在当前这个特殊时段，更要警钟长鸣，认真分析把握本地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特点和事故规律，研究对策、落实措施，扎实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全力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各地、各有关部门要按照国务院安委办专项督查发现和指出的问题，认真对照

整改落实。深圳、珠海、惠州等市更要按照现场督查提出的隐患和问题，照单全收、一一认领、全力整改，实行闭环管理，并及时上报整改落实情况。

二、迅速组织开展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整治

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领导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刻吸取近期省内外典型事故教训，举一反三，切实做到把别人的事故当成自己的事故对待，落实构建双重预防机制、遏制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有关部署，盯紧盯牢容易发生重特大事故的重点行业领域和关键环节，全面开展安全风险管控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治，切实防止认不清、想不到、管不到等问题发生。一是要按照《通报》要求立即组织开展预防坍塌事故专项检查。今年1-10月，全省建筑业发生事故320起，占工矿商贸领域事故总起数的50.3%。各地要不折不扣地落实《通报》要求，根据本地区的实际，组织分析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形势和事故特点，从体制、机制、法规、政策和技术层面深入分析事故原因，分析今年以来我省建筑业事故频发的原因、深刻吸取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教训，采取更加严格的措施，保证法规政策、技术标准等各项要求落到实处。对事故易发频发的重点部位和环节，特别是辖区内铁道、公路、水利、电力等重点建设工程，以及易发生爆炸、坍塌、高处坠落、机械伤害事故危险性较大的建设工程，要加大监管力度，严查严管，消除各种事故隐患和不安全因素。要督促建设工程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和建设、施工、监理等工程建设各方真正做到建设、监理、施工各个层面齐抓共管，特别是要将安全生产责任层层落实到每个班组、岗位和作业人员，杜绝“三违”行为，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二是要迅速推进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排查整治。近

期，省安委会已就推进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等重点工作作了部署。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切实把工作抓紧抓实，认真组织专项督查，督促全省各地、各行业领域深入、细致、全面排查，把排查整治各类重大风险和隐患作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着力点，真正把安全生产大检查等工作落实到基层、落实到企业。各地区要认真查清本地区风险点、危险源的分布情况并按规定上报，各部门要全面梳理本行业领域风险点、危险源的清单。特别是要根据当前安全生产形势特点，切实提高安全生产执法规范化水平，进一步加大执法力度，突出大力打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严厉打击抢工期、抢进度建设，严厉打击超能力、超产量生产，严厉打击超载、超速，严厉打击违法分包转包、以包代管，全力防范因自然灾害引发的生产安全事故。三是要全面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治理。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根据行业和季节特点，分类施策，确保安全。施工现场方面，要坚决贯彻落实袁宝成副省长批示要求，重点对轨道交通、桥隧码头、基坑开挖、沉箱填海等各大型项目施工现场开展安全巡查，对重型机械设备、大型游乐设施等风险源要严格落实日常评估检测，明确安全操作规范，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消防方面，全力抓好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特别要把“三小”场所，人员密集场所、劳动密集型企业、易燃易爆危险品场所作为重点，严防火灾事故。道路交通方面，要加强对“两客一危”等重点车辆的安全管控，强化路面巡查执法，严厉打击酒驾等各类交通违法违规行为。要及早部署春运安全工作，确保全省交通安全形势平稳。危险化学品方面，要全面做好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储存、运输和使用等环节的“全链条”安全监管。人员密集场所方面，要认真排查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场所以及广场、公园、商业街、风景区、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重点单位的底数和隐患，

加强对群众聚集活动的安全预判、风险防控和组织引导，督促有关责任单位落实安全疏导工作措施。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特种设备、水上交通、渔业船舶、民爆、冶金等工矿以及旅游、粉尘涉爆、职业卫生等其他重点行业领域要结合各自实际，深入开展安全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三、严格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

各地要按照“四不放过”原则，依法依规查处每一起生产安全事故，认真分析事故原因，深刻吸取事故教训，特别是对开展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大检查、城市风险点危险源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期间发生的事故，要严格执行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制度，严厉追究事故责任单位、责任人的责任，并跟踪督促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及时向社会公开事故调查和处理结果，回应社会关切，接受社会监督；认真总结事故暴露出来的问题和教训，举一反三，督促各地、各部门和单位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切实做到用事故教训推动安全生产工作。

四、从严从实，大力推动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排查整治等工作取得实效

各地、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落实属地监管和“谁主管、谁审批、谁负责”以及“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职责，结合实际，组织对本地区、本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问题突出，存在较重大风险点、危险源的地区进行重点督导、层层督导，督促相关地区和部门基层单位坚决推进隐患排查整治和安全生产重点工作攻坚落实，确保按时保质完成安全生产各项排查整改工作任务并取得预期效果，同时不断探索加强和改进安全生产的长效机制，进一步构建严密的责任体系、落实严格的法治措施、健全有效的体制机制、强化有力的基础保障、推进完善的系统治理，全力推动

全省安全生产形势进一步稳定好转。

附件：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的通报（安委办明电〔2016〕15号）

广东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6年11月25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府办公厅，各地级以上市安委办、顺德区安委会。

附件

中央和国家机关发电



发电单位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签批盖章

发电专用章

等级 特急 · 明电 安委办明电〔2016〕15号 中机发 号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 江西丰城发电厂“11·24”冷却塔 施工平台坍塌特别重大事故的通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安全生产委员会，国务院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有关中央企业：

2016年11月24日7时40分左右，江西丰城发电厂三期在建项目工地冷却塔施工平台坍塌，目前已造成67人死亡。该项目总承包单位为中南电力设计院，施工单位为河北亿能烟塔工程有限公司。

事故发生后，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作出重要批示，要求组织力量做好救援救治、善后处置等工作，尽快查明原因，深刻汲取教训，严肃追究责任，各地区各部门要举一反三，强化监管和防

共4页

范措施，全面彻底排查各类隐患，狠抓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堵塞安全漏洞，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严防此类重特大事故再次发生。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领导同志重要批示精神，深刻吸取事故教训，进一步做好建筑施工安全生产等工作，现要求如下：

一、立即组织开展建筑施工预防坍塌事故专项检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李克强总理等中央领导同志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进一步提高认识，牢固树立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的红线意识，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严峻形势，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标本兼治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的通知》（安委办〔2016〕3号）和《关于实施遏制重特大事故工作指南构建双重预防机制的意见》（安委办〔2016〕11号）要求，针对建筑施工安全领域存在的突出问题，立即组织开展预防坍塌事故专项检查。重点整治各类高处施工平台、起重机械、架桥机、脚手架、模板支撑体系等各环节存在的安全隐患和违规作业行为，坚决防范和遏制建筑施工领域重特大事故。严厉查处工程项目违法分包、转包和以包代管。对检查中发现的重大隐患和严重非法违法行为，要坚决责令停工停产整改；不能立即整改的要逐一制定整改方案，做到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五落实”；对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要依法严厉处罚，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二、严格落实建设工程相关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依法督促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建设工程各方落实主体责任，特别是建设单位要严格工程承包管理，加

强工期管控，合理统筹组织施工。施工企业在冬季年底施工过程中，严禁抢工期、赶进度等危及安全生产的行为；要落实基层项目部安全责任，并细化到施工作业现场的每一个技术环节和岗位操作人员；要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规范施工流程，严格执行作业程序，细化安全措施，严格落实施工方案，确保做到“五个必须”，即：施工作业前必须编制施工方案，施工方案必须按规定审批或论证，施工作业前必须进行安全技术交底，施工过程中必须按施工方案施工，施工方案完成后必须经验收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要进一步加强对现场作业人员特别是架子工、起重机械安装拆卸工等特种作业人员的培训、考核和监督管理，培养一线作业人员遵章守纪习惯，提高安全防护意识，杜绝施工现场“三违”（违章指挥、违规作业和违反劳动纪律）行为。

三、切实落实建设工程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各建设工程有关主管部门特别是电力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和“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加大日常监管执法力度，对重点地区、重点企业和重点工程要采取巡检、抽检、互检等方式进行逐级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和隐患，限期整改，跟踪落实，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切实纠正违规违章现象，消除事故隐患。对专项检查工作不力、流于形式、走过场，特别是隐患严重并引发事故的，要进行通报并依法严厉查处，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强化警示教育，认真落实整改措施，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务求取得实效。

四、依法严肃查处建筑施工事故。各地区要按照“四不放过”和“科学严谨、依法依规、实事求是、注重实效”的原则，认真组织查处每一起建筑施工事故。要严格执行事故查处挂牌督办制

度，地方政府安委会要对下级开展的建筑施工事故调查处理落实情况进行挂牌督办、审核把关，对性质恶劣、影响严重的典型事故，要实行提级调查。要依法依规严肃追究责任，从严处罚违法违规企业及其有关责任人员，并及时向全社会公布查处结果，切实起到震慑和警示作用。同时要加大对重特大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督促有关地方、部门和企业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进一步加强建筑施工安全管理和监管，切实用事故教训推动安全生产工作。

五、切实抓好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防范措施的落实。岁末年初历来是安全生产工作的关键时期，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认真研判安全生产形势，盯住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认真落实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切实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16〕13号）的要求，进一步深化建筑施工、矿山、交通运输、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油气输送管道、冶金煤气、粉尘作业、“三合一”场所及人员密集场所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大检查，坚决做到“把风险管控挺在隐患前边、把隐患排查治理挺在事故前面”，切实提高风险管控和事故防范能力，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重特大事故发生。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2016年11月24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抄送：各省级安委会办公室。